



首个“停车换乘”停车场资费下调

此前由于收费过高,一度“场内空荡荡,场外满当当”

□记者 谢昭艳
通讯员 王蓉

记者昨日获悉,在轨道交通1号线望春桥站附近的P+R停车场(Park and Ride即停车换乘),收费标准已悄然调整。

该停车场是我市首个“停车换乘”的试点。停车费由每天白天12元下调为5元后,偌大的停车场内,停放的车辆明显增多,而地铁站外车辆随意占道的乱象也明显改变。

►昨天,在轨道交通1号线望春桥站D出口附近的停车场,收费物价牌还未换新的,收费标准还是每天12元。

记者 唐严 摄



现场 停车费降为白天5元封顶

昨天上午9点左右,记者来到轨道交通望春桥站附近的宁波市首个P+R试点停车场。从望春桥站D出口走出,就可以看到东边有大大的停车场标志——“P”,从车站步行到停车场估计不会超过50米。

记者数了下,停车场内的车辆大约有30辆。停车场内的管理人员告诉记者,去年6月起,这个停车场启用,当时是免费的,由于不收费,各种车辆都停在里面,场面有点混乱。而去年12月开始收费后,停车场却陷入了没车停的窘境。收费后,这里的车辆寥寥无几,一般每天只停放六七辆,而外面马路边则停满了车子,少则几十辆,多则上百辆,给过往车辆、行人造成很大不便。这次停车费下调后,场内车辆明显增多。

据介绍,现在的停车收费标准是:白天(8:00—18:00):2小时(含)内免费;2—4小时3元;超过4小时,5元;白天5元封顶。晚上(18:00—次日8:00)每小时1

元,3元封顶。包月100元/月辆。

而下调前的标准则是:1小时(含)内不收费。8:00—18:00,停放2小时(含)内每车次3元,超过2小时后每小时加收2元,白天12元封顶;晚上和现在收费一样。

在停车场,记者采访了一位正在停车的男士。他在天胜花鸟市场附近上班,需要经常去东部新城办事。他说如果开车过去,路况正常的话需要40分钟左右,若遇到堵车,那时间就难估算了。而从单位开车到这个停车场,然后搭乘1号线到东部新城,半个小时就足够了。这样,工作效率提高不少,当然来回的车票钱也比油费便宜。

不过记者发现,停车场入口处的收费牌仍是老标准,对此,管理人员的解释是,新的收费牌正在制作,很快就会更新的。等到新的牌子挂出,估计来停车的市民会增加很多。

分析 鼓励绿色出行 市场定价要合理

记者了解到,去年6月,望春桥站有了宁波市第一个P+R停车场,停车场面积有7000平方米,停车位142个。刚开始启用时实行免费试运营。去年12月开始收费,收费标准为一个白天12元。一般从望春桥到江东地铁单程4元,来回共8元,加上每天12元的停车费,这让很多上班族感到,绿色出行一天仍需要近20元,吸引力并不大。因此,收费后的P+R停车场马上显得门庭冷落。而停车场外面的马路上则停了很多车辆,给这一区域造成了交通压力。

这种状况引起了有关部门的重视。前不久,宁波市治堵办主持召开了“P+R”换乘停车场座谈会,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规划局、市城管局、轨道交通指挥部、市交管局、海曙区治堵办等单位参会。座谈会明确,“P+R”换乘停车场应通过收费方式维持日常运营,同时也给

予停车者一定优惠,鼓励绿色出行。

上月,海曙区发改局与望春街道、望春桥“P+R”换乘停车场经营单位有关人士召开现场协调会。同时根据宁波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指挥部要求,望春街道委托停车场经营单位对周边广场进行围墙砌筑及广场内因之前违规停放大量车辆造成路面破损的场地进行修复,并对该地块实施日常管理。

市民张先生表示,现在的收费标准比较实惠。他住在城西,而工作在江东,一般工作日都会来这里停车。搭乘1号线来回车费共8元,还可以打个九折。加上每天5元的停车费,比开车要省。同时,还免去了堵车的麻烦,上下班时间成本也节省了。而以前停一天收费12元,感觉鼓励绿色出行的力度还是不够大。现在每天5元,今后办个月,省心也省事。

建议 换乘停车与普通停车今后收费有区别

海曙区治堵办副调研员宋立刚昨天告诉记者,作为宁波首个“P+R”换乘停车场,有着重要的示范作用,将为未来的P+R停车场建设提供参考模式。他认为,停车场适当收费,有利于日常管理。而现在车辆保有量不断增加,估计今后换乘的市民将增加。今后根据站点周边停车需求情况,将适时对望春桥站P+R换乘停车场进行立体化改造。

目前,除了望春桥站,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沿线,还建有东环南路和高桥西、梁祝、芦港、徐家漕长乐等站点换乘专用停车场,这些都是小规模、就近开辟的临时停车场,今后随着道路改造,轨道交通的配套设施将逐

步完善。而年内将开通的轨道2号线一期的南北也将建立栎社站、清水浦站两个P+R停车场。记者了解到,这两个换乘停车场,将力争结合停车场建设的契机同步建成P+R停车刷卡系统,从而通过“市民卡一卡通”等方式落实优惠政策。

另外记者了解到,目前的收费政策是对所有小汽车相同,但以后随着停放汽车的增加,会对一般的停车与换乘停车进行区别,比如通过停车收费结合地铁刷卡记录,当天有地铁刷卡乘坐记录的车主(非同站进出),才能享受到P+R停车优惠政策,不鼓励非P+R换乘族白天长时间停车。

我市在全国首推 城镇居民住房综合保险 镇海10万居民免费受益

本报讯(记者 徐文燕 通讯员 宁筱珉) 全国首单区域性城镇居民住房综合保险在我市镇海区正式落地。昨天,镇海区政府出资204万元,与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正式签署《镇海区城镇居民住房综合保险》,今后,镇海区城镇居民因房屋倒塌造成的人身伤亡、房屋损失等,将由保险公司来理赔补偿。

“镇海区城镇住房综合保险是全国首单通过政府指导、财政出资,覆盖全辖区住房保障的综合保险。”中国保监会财产险部曹海菁处长昨天表示。

2012年12月,江东徐戎三村一6层居民楼突然倒塌,事故造成1死1伤;2014年4月4日,奉化一小区房屋倒塌,致6人伤残,1人死亡。这些事件引发了对宁波市城镇居民住房安全保障的思考,我市积极开展城镇居民住房综合保险的创新研究工作,在较短的时间内获批了保险产品。

人保财险宁波市分公司总经理毛寄文介绍,镇海区城镇居民住房综合保险涵盖了镇海区域内所有竣工年限在2001年以前的三层及以上城镇居民住宅。城镇居民住房保险保障镇海区域内1834栋城镇居民房屋,为房屋整体倒塌造成的居民房屋损失和临时安置费用提供了总额高达93.45亿元的风险保障,每平方米最高赔偿限额2500元,临时安置费用每次事故最高安置180天,每平方米每天的安置费用为1元。公众责任保险保障因保险房屋整体倒塌造成的人员伤亡,每人赔偿限额50万元,总保障金额高达4000万元。

镇海区招宝山街道西门小区也成为城房险的受益对象,昨天,小区60多岁的吴菊英听到这一消息说,政府给老百姓投了保险,安心多了。

“城镇居民住房综合保险的设立,实现了社会、政府与保险企业的多赢,群众得到了更好的保障。”镇海区长魏祖民说,当地超过326万平方米的城镇居民住房将获得保险保障,预计受益群众接近10万人,占全区户籍人口的40%以上。

宁波市金融办主任姚蓓军说,实施城镇居民住房综合保险,是创新社会管理方式的突破性尝试,也是我市保险创新综合示范区建设的又一亮点,是保险参与社会治理的重要举措。

据介绍,我市将以镇海试点城镇居民住房保险为契机,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机制,为住房综合保险镇海模式向宁波全大市推广复制提供成功经验。